

二分之一的愛情

小君躺在他床上，剛睡醒的他，什麼也不想做，只想在他的床上找尋屬於他的一切，也許是頭髮，或者是掉落的皮膚細胞，只要是他的都行。電話聲響，馬上被接了，像是這通電話被期待許久似的。小君摸了摸房間分機上的按鍵。「他和在誰說話？」她的手指和她的疑惑一樣快，撲向話筒而去。像是小偷一樣，她不敢出聲，連呼吸聲都盡量克制。

「范宏，明天在老地方家聚，別忘了！」小如總是不管多晚都打電話催家兒子家聚。

「好啊！心情低潮，聊聊天，看看家人也許會好些！」范宏的聲音柔細地像快被捻斷的弦

「怎麼了？和女朋友吵架啦？」

「我還希望吵架呢！這樣我才有機會告訴她我的想法。就是因為她對我太好，我才不知道怎麼開口。你知道嗎？我真羨慕你，和男朋友都吵得起來！」

「算了吧！一吵架什麼話都罵得出來。建議你，非必要請勿嚐試！對了，她呢？」

「剛才幫我打掃房間，累了就睡著了。」

「你到底怎麼了？」小燕聽到小君睡著了，才放心大膽地問。

「我聽說……」范宏吞吞吐吐地說，「瑞華和他男朋友分手了。」

「是啊！這關你啥事來著？」小燕緊張了，「喂！你可別亂來啊！」

「最近我覺得自己愈來愈不能負荷小君的愛。她給我太多了，我覺得好沈重！在感情的天平上，我總是給得相對少的多。」范宏對家媽從不隱瞞。

「因為你對瑞華還存有幻想啊！這種二分之一的愛情大餅，也只有你烘調得出來。」小燕諷刺地說著。

一年級，小燕、瑞華、范宏是同家的，范宏和瑞華是家爸家媽。他常載著她出去給家人買宵夜，他深深喜歡上她體貼家人的樣子，他覺得自己從未碰過這麼善良的女孩。范宏常藉著討論「家事」之名與她獨處，愈了解她，愈是對她迷戀而無法自拔。但不敢破壞這種感覺的他終究沒有表白，而讓班上一位男生捷足先登了。

「范宏！」小燕的聲音打斷了這段動人的回憶。「你也許自知，也許不自知，我常覺得你最近心神不寧，和抱怨小君對你太好，根本是和瑞華被男朋友甩了有關。你想再回頭找她，對嗎？其實那時候家人都知道小君只是……說白話點……是『備胎』！是男生都知道小君喜歡你，大家起哄要你追的。」

「小燕，我發現自己還是很在乎瑞華。像好幾次只要瑞華經過我旁邊，我總是會忘記自己前一秒在幹什麼，甚至小君在我旁邊也是一樣。」范宏壓低聲音，充滿罪惡感。

「那只不過是你對瑞華的幻想和該死的同情心在作祟罷了。難道小君對你那麼好，還不能讓你死心？」

「女人還是驕傲一點好！」范宏第一次這麼迫不及待表達意見，好像這句話已經積壓許久似的。「長久以來，我一直過著『感情分裂』的生活，瑞華是我感情的寄託，小君是我生活的寄託。我一直逼自己要自動自發去喜歡小君，去關心小君，但我給她的始終不及她給我的。她太依賴我了，不，或者說是我太不依賴她了！有時候甚至覺得一個人走路時，心情好愉快；房間沒人整理，亂亂的才像我的房間。」范宏又懷著罪惡感說完這些話。

「原來我是『備胎』，原來我是這麼重的包袱！」這兩個字在她腦海中翻滾，眼中也閃著淚光。



「如果我的男朋友對我這樣，我想……我會毫不猶豫離他而去。所以如果你對小君的感覺再也不回來，或心已經飛向瑞華，我也無話可說。你知道嗎？我覺得你好像在山崖上走鋼索，手拿平衡桿，一邊放瑞華，一邊放小君，不論選擇那一邊，你都可能摔得粉身碎骨。」小燕說。

范宏這時也糊塗了，牢騷發完之後，又覺得自己滿愛小君的。

「每對情侶都會遇到平淡期，甚至低潮期，這段過渡期有的人熬得的過，有得熬不過。如果每個人都像你這樣，遇到低潮期就想到以前喜歡的人是怎樣的好，那豈不一天到晚大玩洗牌遊戲？而且過了兩年，大三的她已不是從前的瑞華了，就像你也不是大一的范宏了，因為這兩年有小君陪伴你啊！而且也許瑞華一點也沒想要和你在一起。如果真的變心，那需要理由？別把責任怪在別人身上，還說成無法負荷她的付出，只要大聲的說『我變心了』就夠了。」小燕似乎有些激動，「難怪我爸常告訴我，男人是道德感最差的動物！」

「是嗎？也許是的，我變心了，就這麼簡單。」范宏想著「錯的是我，不是小君。」

小君軟趴趴坐在床上，像是剛聽到自己被判刑似的，久久回不過神來。她用力掛上電話，小燕和范宏聽到從分機傳來的聲音，夾雜著失落，兩人都傻了……

一星期來，小君總避著范宏，一點也不想聽他的解釋。一天，小燕拿給范宏一封信，是小君寫的：「如果你是一時的心猿意馬，我可以原諒。因為我沒有小燕那種提得起放得下的勇氣。聽了那通電話後，我突然覺得好累……我沒有力氣愛你了，原諒我。如果不是累了，我真的願意和她一起起跑，來爭取你的感情。

我可以不看、不聽，但不能不去想、去感受，我知道你對瑞華的依戀。所以等你在瑞華旁邊，仍目不斜視地看著我時，你才有資格再愛我！」

「你打算怎麼辦呢？」小燕問。

「我決定……再追小君一次……一心一意地！」范宏抓著信。

「嗨！瑞華，明天老地方家聚！」小燕和經過的瑞華打招呼。這是第一次，范宏完全全沒察覺到瑞華的出現，現在的他，滿腦盡是小君……

看完這故事，最大的感受是什麼？可別告訴我，以後記得別在臥室裝分機！當你深愛一個女孩，但另一個女孩也愛著你，你會選擇「遙不可及」還是「垂手可得」呢？

事實上，愛情本身很簡單，你愛的人不愛你，你不愛的人愛死你，能同時彼此就相愛的人終究太少了；複雜的是人，當你（妳）「最後」愛上他（他）時，不知道是因為對方「追」你的方法合了你的胃口，還是你真的很情不自禁愛上了對方。大部分的情侶彼此相愛的時間是不同時的，這大概也是情字這條路崎嶇難走的原因吧！

你是否有這種感覺過？對他（她）的感覺還在，只是累了，沒力氣愛了？這種感覺恐怕是刻骨銘心的吧！所謂「情到濃時轉為薄」，箇中滋味，真是「如人飲水，冷暖自知」。

日劇「東京仙履奇緣」中，前半段女主角為了得到男主角的愛，不知暗自掉了多少眼淚；在最後男主角要她等她，女主角反而面無表情地說：「我累了……」

不過我仍相信，不管一段感情是哪一方先起跑，只要落後的那方趕緊追上，共同熬過時間與空間的考驗，其實這就是所謂的愛情吧！